

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编制了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一、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172号文《关于核准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中小板上市的批复》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保荐人）财富里昂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采用网下询价配售和网上资金申购定价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000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51.98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207,920万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7,149.28万元后，余额200,770.72万元于2010年9月20日汇入本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内，具体存放明细如下：

序号	开户行	账户	金额（万元）
1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分行滨河支行	44201528600059111158	90,000.00
2	兴业银行深圳分行八卦岭支行	337050100100110678	65,000.00
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凤凰大厦支行	79030155100000362	40,770.72
4	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分行南山支行	4000029719200122452	5,000.00
合计			200,770.72

扣除审计费、律师费、信息披露费等其他发行费用1,182.80万元后，本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99,587.92万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中审国际验字[2010]01020010号”验资报告。

2、前次募集资金结存情况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存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199,587.92

项目	金额（万元）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13,044.56
减：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84,426.58
减：归还银行贷款	8,500.00
减：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75,324.71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44,381.18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余额
浦发银行深圳凤凰大厦支行	79030155100000362	募集资金专户	17.73
	79030167330000106	七天通知存款	416.85
	79030167020001095	六个月定期存款	8,115.69
兴业银行深圳八卦岭支行	337050100100110678	募集资金专户	10.52
	337050100200057265	七天通知存款	1,420.57
	337050100200067914	智能定期	5,000.00
	337050100200074356	智能定期	2,000.00
	337050100200068076	智能定期	5,000.00
	337050100200068192	智能定期	4,000.00
建设银行深圳罗湖支行	44201528600059111158	募集资金专户	6,439.04
	44201528600049012074*000*34	六个月定期存款	2,346.20
	44201528600049012074*000*37	三个月定期存款	5,107.64
江苏银行深圳分行	19200188000145851	募集资金专户	31.09
广州银行深圳分行	812000491402010	募集资金专户	190.39
	812000491421135	七天通知存款	400.00
	812000491422117	六个月定期存款	1,031.04
	812000491422109	六个月定期存款	2,577.59
中信银行深圳红树湾支行	7441210182600117917	募集资金专户	276.83
募集账户余额合计			44,381.18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情况

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为 199,587.92 万元，其中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总投资为 42,899.10 万元，超募资金 156,688.82 万元。截至 2014

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实际使用募集资金30,741.12万元,超募资金137,510.17万元,剩余44,381.18万元(含滚存的资金利息)。具体情况详见附件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投资总额存在差异的说明

(1) 绿色装饰产业基地园建设项目为募集前承诺投资项目,原计划投资额为28,228.00万元,后来由于项目定位提升以及物价上涨等因素导致建设成本增加,项目总投资额调整为39,793.00万元,由全资子公司深圳广田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作为具体实施主体。经2012年5月29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超募资金11,565.00万元补充绿色装饰产业基地园建设项目资金缺口,并通过向深圳广田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现金增资的方式投入。截至201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部分28,228.00万元已全部投入使用并支付完毕,超募资金部分11,565.00万元已完成投入,实际支付8,936.46万元,剩余部分主要系项目工程结算及质保金等因素尚未到付款期。

(2) 设计研发中心项目计划投资额7,752.00万元,由于房价上涨较快,尚未购置到适应设计研发中心发展需求的办公楼,截至2014年12月31日尚未投入。

(3) 营销网络优化建设项目计划投资额6,919.10万元,截至2014年12月31日已实际投入2,513.12万元。尚未投资完毕的原因是原定新设及改扩建一、二级分公司的进度比预定计划有所延缓,公司根据市场拓展实际需要来安排分公司的新设及改扩建,由此导致房屋购置、装修费、办公设备等投入放缓;其中由于购买广州分公司办公用房项目取消,原已支付预付款1,018.51万元及资金成本89.93万元返回募集资金账户,冲减了实际投入。后续公司会根据业务发展需要继续完成投入。

(4) 补充营销网络优化建设项目资金缺口购买广州分公司办公用房计划投资额为6,013.61万元,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支付购房款6,432.12万元,其中实际使用超募资金为5,413.61万元。由于对方未能如期交房,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取消使用超募资金购置广州分公司办公用房,2014年12月30日对方已将该项目预付款5,413.61万元及相应资金成本477.95万元返回募集资金账户。

(5) 南京柏森实业有限责任公司60%股权收购项目总投资额根据股权收购协议约定的股权定价方法计算确定,首期股权转让款15,480.00万元以超募资金支付,截至2014年12月31日实际支付15,480.00万元。

3、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的情况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项目变更的情况，但绿色装饰产业基地园建设项目中子项目幕墙铝合金产品生产项目发生了变更，具体情况如下：

绿色装饰产业基地园建设项目中包含子项目幕墙铝合金产品生产项目，原计划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广田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具体实施。2012 年 9 月 28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决定使用超募资金 8,310 万元收购深圳市方特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51% 股权，该公司主要经营幕墙业务，在幕墙专业领域实力较为突出。鉴于绿色装饰产业基地园建设项目中幕墙铝合金产品生产项目与深圳市方特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建设的方特装饰工业园幕墙专业生产加工项目重叠，为了整合双方优势资源，经公司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取消绿色装饰产业基地园建设项目中幕墙铝合金产品生产项目。

截止 2012 年 12 月 5 日，幕墙铝合金产品生产项目所需厂房建筑工程已完工，已购置生产设备 546 万元。幕墙铝合金产品生产项目取消后厂房用于绿色装饰产业基地园建设项目其他项目，已购置设备按原价转让给深圳市方特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转让价款已返回募集资金账户。绿色装饰产业基地园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投资额仍保持不变。

4、已对外转让或置换的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5、临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19,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分别于 2012 年 10 月 31 日、11 月 29 日、12 月 13 日从募集资金专户转出 19,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013 年 4 月 23 日，公司已将上述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19,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于 2013 年 11 月 27 日至 11 月 28 日从募集资金专户中转出 19,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014 年 7 月 23 日，公司已将上述资金提前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6、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情况

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为 199,587.92 万元，其中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总投资为 42,899.10 万元，超募资金 156,688.82 万元。截至 2014

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实际使用募集资金30,741.12万元,超募资金137,510.17万元,剩余44,381.18万元(含滚存的资金利息),占前次募集资金总额的比例为22.24%。尚未使用完毕的主要原因是:承诺募投项目设计研发中心项目尚未投入,营销网络优化建设项目尚在逐步投入;已经决议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超募资金未完全从募集资金专户中转出,剩余超募资金(包括资金利息)公司已做出合理安排,后续将根据投资项目的安排陆续投入。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效益实现情况

1、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对照情况详见附件2。

2、绿色装饰产业基地园建设项目实现效益的情况说明如下:

(1) 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所基于的可行性研究报告,绿色装饰产业基地园建设项目建设期为两年,2012年底基本建成,2013年开始投产,前两年为投产期,预计项目建成投产第一年产能为设计达产期的55%,投产第二年产能为设计达产期的75%。截至2014年12月31日,实际产能利用率为11.94%,低于预计进度,主要原因是项目建成后针对市场环境的变化,公司审慎调整了经营策略。

(2) 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审议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超募资金补充募投项目—绿色装饰产业基地园建设项目资金缺口并向全资子公司深圳广田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现金增资的议案》,项目追加投资后发展定位由原来单纯加工基地提升为整个公司销售与运营管理信息中心、生产及精细加工基地、安装及技术服务支持基地、人才及技术培训基地及全面展示及示范基地;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审议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募投项目—绿色装饰产业基地园建设项目的议案》,公司取消绿色装饰产业基地园建设项目中幕墙铝合金产品生产项目,至此投资额调整后预计该项目财务内部收益率为16.67%,投资利润率为11.11%,据此测算截至2014年12月31日累计承诺效益为6,692.00万元。考虑到项目定位的提升产生的费用无法合理分配,截至2014年12月31日累计实现销售毛利为367.41万元,其中2013年销售毛利-643.84万元、2014年销售毛利1,011.25万元。

(3) 实际效益与测算承诺效益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如上面(1)所述,该项目产能利用率低于预计进度,公司目前销售规模偏小,而由于前期投资额较大,新投生产线达到稳定生产需要一个过程,在形成规模生产之前,单位产品分摊的固定成本较高,由此导致目前产品毛利率偏低。根据公司确定的经营策略,

该项目直接经营主体深圳广田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已确定并拓展高端目标市场，2014 年销售收入比上年增长 32%，产品毛利率由上年负数转变为 16.28%。

四、以资产认购股份的相关情况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前次发行募集资金时不存在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五、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情况与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对照情况

本公司的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定期报告中披露的相关内容一致，不存在差异。

六、结论

董事会认为，本公司按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运用方案使用前次募集资金。本公司对前次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二日

附件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99,587.92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68,251.29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68,251.2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其中：2010年		13,998.55		
						2011年		52,511.09		
						2012年		32,319.9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2013年		23,189.92		
						2014年		46,231.75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绿色装饰产业基地园建设项目	绿色装饰产业基地园建设项目	28,228.00	28,228.00	28,228.00	28,228.00	28,228.00	28,228.00	-	2012年12月31日
	绿色装饰产业基地园建设项目补充资金缺口并向深圳广田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现金增资	绿色装饰产业基地园建设项目补充资金缺口并向深圳广田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现金增资	注5	11,565.00	8,936.46		11,565.00	8,936.46	-2,628.54	
	小计		28,228.00	39,793.00	37,164.46	28,228.00	39,793.00	37,164.46	-2,628.54	
2	设计研发中心项目	设计研发中心项目	7,752.00	7,752.00		7,752.00	7,752.00	-	-7,752.00	
3	营销网络优化建设项目	营销网络优化建设项目	6,919.10	6,919.10	2,513.12	6,919.10	6,919.10	2,513.12	-4,405.98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小计			42,899.10	42,899.10	30,741.12	42,899.10	42,899.10	30,741.12	-12,157.98	
4	归还银行贷款	归还银行贷款	注1	8,500.00	8,500.00		8,500.00	8,500.00	-	
5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注2	85,861.21	75,324.71		85,861.21	75,324.71	-10,536.50	
6	补充营销网络优化建设项目资金缺口购买广州分公司办公用房	补充营销网络优化建设项目资金缺口购买广州分公司办公用房	注3	6,013.61	-		6,013.61	-	-6,013.61	
7	成都市华南建筑装饰有限公司60%股权收购	成都市华南建筑装饰有限公司60%股权收购	注4	4,896.00	4,896.00		4,896.00	4,896.00	-	
8	深圳市方特装饰工程有限公司51%股权收购	深圳市方特装饰工程有限公司51%股权收购	注6	8,310.00	8,310.00		8,310.00	8,310.00	-	
9	深圳市广融工程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设立	深圳市广融工程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设立	注7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	
10	深圳市广田软装艺术有限公司投资设立	深圳市广田软装艺术有限公司投资设立	注8	3,000.00	3,000.00		3,000.00	3,000.00	-	
11	深圳市新华丰生态环境发展有限公司51%股权收购	深圳市新华丰生态环境发展有限公司51%股权收购	注9	3,063.00	3,063.00		3,063.00	3,063.00	-	
12	南京柏森实业有限责任公司60%股权收购	南京柏森实业有限责任公司60%股权收购	注10	15,480.00	15,480.00		15,480.00	15,480.00	-	
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小计				156,688.82	137,510.17	-	156,688.82	137,510.17	-19,178.65	
合计			42,899.10	199,587.92	168,251.29	42,899.10	199,587.92	168,251.29	-31,336.63	

8

附件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实际投资项目 项目名称	截止日投资项目 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2014年 12月31日累 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 效益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1	绿色装饰产业基地园建设项目 绿色装饰产业基地园建设项目补充资金缺口并向深圳 广田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现金增资	11.94%(注1)	预计投资利润率11.11%			-1,904.48	-1,031.04	-2,935.52	否（详见报告 中原因说明）
2	设计研发中心项目	不适用（注2）							
3	营销网络优化建设项目	不适用（注3）							
4	归还银行贷款		注4						不适用(注4)
5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注5						不适用(注5)
6	补充营销网络优化建设项目资金缺口购买广州分公司 办公用房	不适用（注6）							
7	成都市华南建筑装饰有限公司60%股权收购		自2012年3月31日至2014 年12月31日之间经审计所 确认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的净利润合计不低于人民 币6,000万元（注7）			1,310.45	584.82	1,895.27	否(注7)
8	深圳市方特装饰工程有限公司51%股权收购		自股权交割日（2012年11 月1日）至2015年12月31 日之间经审计所确认扣除 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合计不低于10,500万元 （注8）			0.30	1,532.35	1,532.65	不适用(注8)
9	深圳市广融工程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设立		注9				104.75	104.75	不适用(注9)
10	深圳市广田软装艺术有限公司投资设立		注10				-304.59	-304.59	不适用(注10)
11	深圳市新华丰生态环境发展有限公司51%股权收购		注11				22.97	22.97	不适用(注11)
12	南京柏森实业有限责任公司60%股权收购		自股权交割日所在的当季 度第1个自然日开始的36个 月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 益后的净利润合计不低于 11,270万元（注12）				791.57	791.57	不适用(注12)

注1: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是指投资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至截止日期间投资项目的累计销售收入与预计销售收入之比。									
注2: 募投项目“设计研发中心”由于尚未投入, 故不适用计算效益。									
注3: 募投项目“营销网络优化建设项目”, 由于该部分资金用于营销网络, 其经济效益体现在总体效益之中, 无法单独计算效益。									
注4: 超募资金用于“归还银行贷款”未单独承诺效益, 但每年直接减少财务费用459万元。									
注5: 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无法单独计算效益。									
注6: 超募项目“补充营销网络优化建设项目资金缺口购买广州分公司办公用房”, 由于该项目为办公用房, 无法单独计算效益, 同时该项目已被取消, 资金已于2014年12月30日收回。									
注7: 超募项目“成都市华南建筑装饰有限公司60%股权收购”按照股权收购协议中业绩承诺期截止日为2014年12月31日, 业绩承诺期内成都华南未能完成业绩承诺指标, 经与四川大海川投资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周玉章协商达成如下补偿方案: (1) 四川大海川投资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周玉章补偿公司3,600万元; (2) 四川大海川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成都市广田华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20%股权按1元的价格转让给公司或公司指定的第三方(满足约定条件的情况下, 四川大海川投资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周玉章有权从公司或公司指定的第三方回购20%股权)。									
注8: 超募项目“深圳市方特装饰工程有限公司51%股权收购”按照股权收购协议中业绩承诺披露承诺效益, 截至2014年12月31日业绩承诺期未到期。									
注9: 超募项目“深圳市广融工程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设立”未单独承诺效益。									
注10: 超募项目“深圳市广田软装艺术有限公司投资设立”未单独承诺效益。									
注11: 超募项目“深圳市新华丰生态环境发展有限公司51%股权收购”未单独承诺效益, 本表披露其自收购以来效益情况。									
注12: 超募项目“南京柏森实业有限责任公司60%股权收购”按照股权收购协议中业绩承诺披露承诺效益, 截至2014年12月31日业绩承诺期未到期。									